

附件1:

包头市市场监管领域2026年度部门内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表



序号	抽查项目		检查对象	组织落实 科室 (局)	检查对象 抽取单位	检查方式	实施层 级	抽查比例 或数量	开始时间	结束时间	检查重点	备注
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									
1	统计事项检 查	统计调查对象遵守统 计法和执行国家及自 治区统计制度情况	各专业科 室在审核工 业、批零 服务业、餐 饮服务等一 套表直报 单位时发 现的存疑 调查对象	统计执法 监督科	包头市统 计局	实地检查	包头市统 计局	存疑调查 对象总数 的3%	2026年3月1日	2026年11月30日	检查各统计调查对象 遵守统计法和执行国 家及自治区统计制度 的情况。	

附件2:

包头市市场监管领域2026年度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表

序号	联合抽查任务名称	检查对象	发起部门	参与部门	检查方式	实施层级	抽查比例或数量	开始时间	结束时间	联合抽查事项		检查重点	备注
										发起部门抽查事项	参与部门抽查事项		
1	统计事项监督检查	专业科室在工业、服务业、批零住餐等行业台账时发现的调查对象	包头市统计局	包头市市场监督管理局	实地检查	市级部门	专业科室在工业、服务业、批零住餐等行业台账时发现的调查对象的3%	2026年3月1日	2026年11月30日	发起部门抽查事项 调查对象依法设置原始凭证和电子统计台账情况	参与部门抽查事项 对营业执照(登记)规范使用情况检查;对经营范围(经营范围)检查;对经营范围(业务)项目所(经营场所)检查;对住所(经营场所)检查;对注册资本实缴;对法定代表人的任职情况的检查;对法定代表人的身份真实性检查;对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;对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。	统计检查事项 检查营业执照、将经营范围置于营业场所(业务)范围(业务)项目所(经营场所)检查;对经营范围(业务)项目所(经营场所)检查;对住所(经营场所)检查;对注册资本实缴;对法定代表人的任职情况的检查;对法定代表人的身份真实性检查;对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;对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。	

